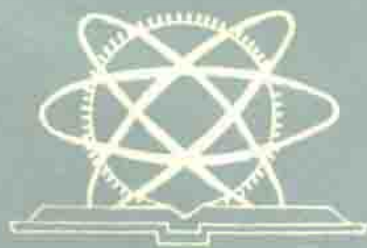


高等学校文科教材

社会主义金融学

周 骏 编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高等学校文科教材

社会主义金融学

周 骏 编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邓瑞锁

社会主义金融学

周 骏 编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华光印刷厂 印 刷

850×1168毫米 32开 13.5印张 309千字

1987年7月第一版 1988年4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15000

统一书号：4058·264 定价：2.35元

前 言

金融是货币信用关系的总称。货币信用关系，是交换、分配关系的一个方面，是通过货币与信用体现的交换、分配关系。社会生产过程，包括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四个环节。生产表现为起点，消费表现为终点，交换和分配表现为中间环节。社会再生产过程，是生产力再生产与生产关系再生产的统一。生产力反映人与自然的关系，生产关系反映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在社会再生产的各个环节，都包含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两个方面。

社会主义金融学，是研究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交换、分配关系的一个侧面，即研究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货币与信用所体现的交换、分配关系的科学。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作为再生产过程的两个方面，是紧密不可分的，因此我们不能完全离开人与自然的关系，即人与物的关系，来研究人与人的关系，应该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统一上来研究生产关系，研究生产关系的发展运动规律。社会主义金融学，就是从这个角度来研究社会主义金融关系的。书中关于货币流通与信贷资金运动的一些数量关系，它们的计量模型与方法，从一定意义上说是反映人与物的关系，具有技术科学的性质，而书中关于货币、信用、银行的性质、职能、作用，以及社会主义货币信用关系发展运动规律，则是研究人们相互之间的关系，具有社会科学的性质。总之，社会主义金融学是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统一上，研究社会主义货币信用关

系的发展运动规律，研究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信用活动的一些数量关系。

我个人希望，应该建立一门既具有生产力经济学性质、又具有生产关系经济学性质的社会主义金融学，它的基本特征是把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信用现象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结合起来，把研究社会主义金融范畴和金融关系发展运动规律以及金融政策与计量控制的方法结合起来。建立这样一门社会主义金融学，对培养高等财经院校金融专业的学生是非常必要的。我就是抱着以上的想法来编写这本教材的。

作者水平有限，许多问题只是个人初步探讨，希望这本书能起抛砖引玉的作用，通过大家的研究讨论，使社会主义金融学这门科学，能够不断完善。

这本教材列入国家教育委员会《高等学校经济类专业教材编选计划》（1985—1990年）。根据教委规定的几种审稿方式，此书稿采取了社外专家审稿的方式。参加审稿的有杨培新研究员、林继肯教授、俞天一教授。本书由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责任编辑是邓瑞锁同志。

作 者

1986年9月

目 录

第一篇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的性质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存在的客观必然性	(1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价值规律的作用 ...	(28)
第二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5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的必要性	(5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的性质	(71)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的职能与作用	(96)
第三章 货币流通规律与货币流通	(131)
第一节 什么是货币流通规律	(131)
第二节 货币流通规律作用的范围	(141)
第三节 货币必要量	(148)
第四节 我国的货币流通制度	(163)
第四章 货币政策	(183)
第一节 两种制度两种货币流通	(183)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货币政策	(189)
第三节 正常货币流通的标志与货币流通不正常的原因	(196)
第四节 保持正常货币流通的条件	(204)

第二篇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信用

第五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信用的性质与职能	(213)
第一节 银行信用	(213)
第二节 其他形式的信用	(228)
第三节 利 息	(234)
第六章 信用与生产	(243)
第一节 生产决定信用	(243)
第二节 信用影响生产	(250)
第七章 社会主义金融市场	(258)
第一节 直接融通资金	(258)
第二节 间接融通资金	(269)
第三节 国际金融市场与利用外资	(279)

第三篇 社会主义银行

第八章 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与地位	(287)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银行的建立与发展	(287)
第二节 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	(295)
第三节 社会主义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305)
第九章 银行是调节经济的重要部门	(310)
第一节 宏观经济要计划控制	(310)
第二节 银行在调节宏观经济中的地位与任务	(320)
第三节 银行在调节微观经济中的地位与任务	(325)
第四节 信贷原则	(328)
第十章 银行在调节货币流通中的作用	(337)
第一节 有计划地供应货币	(337)

第二节	货币收支的计划管理与监督	(342)
第三节	编制执行信贷计划与现金计划	(348)
第四节	发挥信用的调节作用	(356)
第十一章	银行信贷收支平衡	(361)
第一节	银行信贷收支总额平衡	(361)
第二节	银行信贷收支结构平衡	(366)
第三节	地区信贷收支平衡	(373)
第四节	信贷收支不平衡的原因及保持信贷平衡的条件	(376)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银行调节经济的手段与条件	(385)
第一节	社会主义银行调节经济的特点	(385)
第二节	社会主义银行调节经济的手段	(393)
第三节	社会主义银行调节经济的方法	(408)
第四节	社会主义银行调节经济的条件	(413)

第一篇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的性质

货币、信用与银行，都与商品经济相联系，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信用与银行，首先要研究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也就是研究社会主义经济的性质问题。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 计划的商品经济

一、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对社会主义经济性质认识的发展

科学社会主义的创始人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分析了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指出人类社会必然要从无阶级的社会，经过有阶级的社会，最后又进入无阶级的社会，共产主义制度必将代替资本主义制度，并且指出了共产主义社会两个阶段的一些基本原则与图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必须坚持，这是毫无疑义的。但是，马克思、恩格斯并没有看到社会主义建设，而理论不能解决实践尚未提出的任务。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

许多现象，超越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预想，这是很自然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一些著作中，曾经指出社会主义社会将不存在商品生产和货币，这是与他们当时关于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一个基本观点相联系的。马克思和恩格斯一度认为，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将在几个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国家同时发生，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会很快地完成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统一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社会计划水平发展到相当高的程度，使人们能够直接计算劳动产品的劳动时间耗费，因此，在这样的社会里，将不存在商品生产，也不存在货币。人们是直接用劳动时间作为计划核算的尺度，并用注明劳动时间和不流通的劳动券作为按劳分配的工具。

无产阶级革命实践的发展，超出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预想。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不是在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国家发生，更不是在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几个国家同时发生，而是在资本主义统治最薄弱的环节首先突破。这个环节是矛盾的焦点，统治阶级力量最薄弱，但经济发展水平并不最高。十月革命是在俄国这个中等发展水平的资本主义国家发生的；中国革命前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她的经济发展水平比俄国更落后。在俄国和中国以及其他许多社会主义国家，小生产者都象汪洋大海一样。在一个小生产者占优势的国家发生社会主义革命，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将如何进行，这就要比马克思、恩格斯的预料要复杂得多。

列宁领导俄国各族人民胜利地进行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列宁在十月革命前后的一些著作中，对社会主义商品生

产也是持否定态度。十月革命后，俄国一度实行战时共产主义，并试图建立生产—消费公社，把生产和产品分配（包括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统一纳入国家计划，取消商业和贸易。在战时共产主义时期，广泛实行实物供给制，其范围不仅包括党政军工作人员，而且也包括工人，货币作用范围很小。对农民则实行“余粮征集制”。当时实行这样的政策，有历史背景，即战争环境，也有理论原因。

实践证明，社会主义制度下不能取消商品货币。列宁根据新的形势作出新的决策，即实行新经济政策。新经济政策允许商品货币关系存在和在一定限度内发展。但是，列宁把这看作是从“‘战时共产主义’，进到正常的社会主义产品交换的一种过渡形式。”^①并认为当时的商品“流转就是贸易自由，就是资本主义。它在一定限度内能帮助我们同小生产者的散漫性作斗争，并能在某种程度上帮助我们同官僚主义作斗争，所以对我们是有利的。”^②列宁把当时国营企业生产的产品不看作是商品。他说：“用来交换农民粮食的国家产品，即社会主义工厂的产品，已不是政治经济学上的商品，决不单纯是商品，已不是商品，已不成其为商品。”^③

列宁逝世以后，在苏联对是否要保留商品货币关系问题进行了长期争论。斯大林根据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对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与交换的思想有重大贡献，这集中反映在

① 列宁：《论粮食税》，《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16页。

② 同上书，第539页。

③ 列宁：《劳动国防委员会给各地方苏维埃机关的指令》（草案），《列宁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74页。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中。在这本书里，斯大林主要在以下三个方面发展了马克思、列宁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理论。

第一，把社会主义社会保留商品生产提高到客观规律上来认识，这就是有两种形式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就必然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在存在两种形式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条件下，“除了经过商品的联系，除了通过买卖的交换以外，与城市的其他经济联系，都是集体农庄所不接受的。”^①

第二，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是不同的，不能把商品生产看作是某种不依赖周围经济条件而独立存在的东西。只有在存在着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劳动力作为商品出现于市场而资本家能够购买并在生产过程中加以剥削的条件下，商品生产才会导致资本主义。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生产，“它决不能发展为资本主义生产，而且它注定要和它的‘货币经济’一起共同为发展和巩固社会主义生产的事业服务”。^②

第三，肯定在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条件下价值规律仍然发生作用，认为“在有商品和商品生产的地方，是不能没有价值规律的。”^③

斯大林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理论，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发展，是对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经验的总结。但是，斯大林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理论，也还有不彻底的地方。首先，他认为生产资料不是商品；其次，他认为价值规律只对生活资料的流通起调节作用，对生产不起调节作用。

①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2页。

② 同上书，第13页。

③ 同上书，第14页。

以上分析表明，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对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认识，有一个发展过程。理论是实践经验的总结和概括，理论来源于实践，接受实践的检验，并在实践中丰富和发展。理论不能解决实践尚未提出的任务。因此，即使马克思、列宁这样伟大的天才，也不能完全预见到社会主义经济的具体特征。我们应该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作武器，总结我国及外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深刻地认识社会主义经济的性质，丰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如果我们只是引用几十年前，以至一百多年前马克思、列宁的论述，否定社会主义经济的商品经济性质，这种方法，就不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方法。

二、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

社会主义经济，是什么性质的经济，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进行了长期的争论。我国理论界也是这样，大体上有两派意见。

一派认为，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而计划经济是商品经济的对立面，是对商品经济的否定，不能认为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社会主义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的根本区别，在于前者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计划经济，后者是在私有制基础上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是与私有制相联系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对私有制的根本否定，从而也是对商品经济的否定。

另一派则认为，社会主义经济仍然属于商品经济。商品经济是相对自然经济而言，不能把商品经济与私有制划等

号。商品经济可以是在私有制基础上的自发的商品经济，也可以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计划性和商品性都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或者说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内容，计划性则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形式。社会主义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的本质区别，在于公有制基础上的计划性；社会主义经济与共产主义经济的区别，则在于前者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后者是有计划的产品经济。其中有个别同志认为，共产主义经济也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经过讨论，特别是经过近几年的讨论，加深了人们对社会主义经济性质的认识，这种讨论是有益的。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一致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这个决定，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阐明了加快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必要性、紧迫性，规定了改革的方向、性质、任务和各项基本方针政策，是指导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纲领性文件。

《决定》指出，我国建国35年来所发生的深刻变化，已经初步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但这种优越性还没有得到应有的发挥。其所以如此，除了历史的、政治的、思想的原因之外，就经济方面来说，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在经济体制上形成了一种同社会生产力发展要求不相适应的僵化的模式。这种模式的主要弊端是：政企职责不分，条块分割，国家对企业统得过多过死，忽视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和市场的作用，分配中平均主义严重。这就造成了企业缺乏应有的自主权、企业吃国家“大锅饭”、职工吃企业“大锅饭”的

局面，严重压抑了企业和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使本来应该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活力。^①我国经济体制其所以形成这样一种僵化的模式，产生这些弊端，是与我们不承认社会主义经济也是一种商品经济，或者不完全承认社会主义经济也是一种商品经济有关的。所以，要改革我国现行的经济体制，克服这些弊端，就必须改变我们对社会主义经济性质的不正确的认识。

《决定》指出，“改革计划体制，首先要突破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明确认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②前面讲过，马克思和恩格斯以至列宁，曾经认为社会主义经济不是商品经济，斯大林也只承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消费资料是商品，《决定》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将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生深远的影响。

三、计划性和商品性，都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

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一种商品经济，作为一种商品经济，它与人类历史上曾经存在过的商品经济有某些共同的特征。

商品交换是在原始公社末期发生的。正如马克思所描述

①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单行本，第8页。

② 同上书，第17页。

的那样，“商品交换过程最初不是在原始公社内部出现的，而是在它的尽头，在它的边界上，在它和其他公社接触的少数地点出现。”^①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小商品生产（又叫简单商品生产）已经有了一定的发展。小商品生产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和个人劳动为基础。奴隶制经济和封建制经济基本是自然经济。在这种经济中，生产的产品主要不是为了交换，而是直接为了奴隶主、封建主及其食客仆役们的消费。但是交换也占有一定的地位，特别是在奴隶制度的全盛时期，在许多生产部门中，有相当一部分的产品拿到市场上作为商品出售。在封建社会末期，随着城市和商业的发展，封建主经济也卷入了市场。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占统治地位，这时候，劳动力也成了商品。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是以生产资料资本家所有制、资本家剥削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是以追逐剩余价值为目的的商品生产。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也存在商品生产，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地进行的。

既然简单商品经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都是商品经济，它们之间就必然有某些共同的特征，有共有的组织形式与客观规律。如果只强调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特殊性，否定它与历史上存在过的商品经济的共有的特征，这就会导致对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经济组织形式和管理方法一概采取排斥、否定的态度，认为无可借鉴，以至认为社会主义制度下发挥作用的规律，已经不是原来意义上的价值规律，而是“改造过”的价值规律。实践证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34页。

明，对资本主义经济理论以及在一定理论指导下的资本主义经济组织形式和管理方法一概加以否定，并不是科学态度。大家知道，马克思在建立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时，就批判地继承了资产阶级古典学派的政治经济学。当前我国对外实行开放政策的过程中，就要学习资本主义国家的科学技术和经济管理知识。

商品经济的共同特征是什么？

第一，商品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马克思指出：“能同别的产品交换的产品就是商品。”^①商品经济，就是把劳动产品当作商品来生产和交换的一种经济形式。恩格斯指出：“‘商品生产’，是指经济发展中的这样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物品生产出来不仅是为了供生产者使用，而且也是为了交换的目的；就是说，是作为商品，而不是作为使用价值来生产的。”^②

第二，既然商品是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那末它的使用价值就应该是对社会的使用价值，对别人的使用价值，对生产者来说是要求实现它的价值。因此，商品就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二重性。马克思指出：“商品本身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③

第三，商品交换是不同所有者之间的交换，商品所有者用自己生产的对社会的使用价值，换回他人生产的对自己的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4页。

②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81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1页。